

信仰无罪



停止迫害

强烈要求立即释放张爱泉、王明云夫妇

原胜利油田滨海公安局交警大队三级警督---张爱泉，于2005年5月13日下午，被淄博市桓台县公安局与胜利油田滨海公安局恶警绑架。当夜，歹徒们又翻墙潜入张爱泉的家，偷偷绑架了张爱泉之妻---王明云。

张爱泉、王明云夫妇都是法轮功学员。自修炼法轮功以来，遵循“真、善、忍”做好人。在单位，不仅干好工作，还处处为别人着想。有好处让给别人；困难、麻烦的事儿留给自己，单位分房，他们总是谦让，至今，仍然住在低矮的旧平房内。无论在生活中、还是在工作岗位，都是有口皆碑的好人。

自99年7月20日以来，江泽民流氓集团一伙淫邪小人，给法轮功造尽了谣、歪曲了无数事实。一些既得利益者，为贪图一点蝇头小利，与善良为敌、助纣为虐、迫害修炼“真、善、忍”的好人。

这里正告那些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的人，历史不是为邪恶而开创的。世界绝不是恶人们逞凶的乐园。正义和善良将永远战胜邪恶，而邪恶必将受到惩罚，这是宇宙的规律！

强烈要求立即释放张爱泉、王明云夫妇！！

法轮大法学会发布公
告

慈悲再劝悬崖勒马

法轮大法学会2005年10月9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，指出：“大法的传出就是为了救度世人，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人士。即使曾经做过错事的人，也还有机会弃恶从善。……决心改过的，可暂不追查，以观后效。”

公告同时指出：“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，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有人不悬崖勒马，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，就是罪不容恕，定将受到严惩。……”

法轮功的劝诫和警告决不会是无果戏言。还在参与迫害的警察和相关人员应及时警醒，珍惜大法的慈悲，把握最后难得的机会，纠正错误行为，以各种方式将功补过。◇

国际上有35位律师代表受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以群体灭绝罪、酷刑罪和反人类罪，在29个国家和地区61次正式起诉江泽民及同伙，被海外媒体称为二战后对纳粹党审判以来最大的人权诉讼。

